

证券代码：831149

证券简称：奥美环境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山东奥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情况说明

变更日期：2020年9月21日；

原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变更后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山东奥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9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纳入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股票简称：奥美环境，股票代码：831149）。公司自聘请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告简称“中泰证券”）担任公司主办券商以来，中泰证券遵循勤勉尽责的原则，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规定，秉承专业服务精神，积极履行持续督导职责，在公司业务发展、规范治理和信息披露等方面提供了各种指导。公司对中泰证券在担任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期间所作的工作和所给予的支持表示衷心的感谢！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经与中泰证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终止持续督导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同时，由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告简称“开源证券”）担任公司的承接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二、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审议情况

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相关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表决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分别于2020年8月27日披露的《山东奥

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41）和 2020 年 9 月 11 日披露的《山东奥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48）。

三、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1 日与中泰证券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山东奥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与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终止持续督导协议书》，并于 2020 年 9 月 11 日与开源证券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书》，约定前述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2020 年 9 月 21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对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公司与中泰证券、开源证券签署的上述协议同日生效。自 2020 年 9 月 21 日起，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由中泰证券变更为开源证券。本次变更持续督导券商事宜不会给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规范运作和信息披露带来任何风险和不利影响。

山东奥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9 月 23 日